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目前，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2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六、 负债情况.....	28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1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1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1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1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1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2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2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2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2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财务报表.....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释义

黔西南水投、公司、发行人	指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	指	黔西南州人民政府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认购人、投资者、持有人	指	就本次债券而言，通过认购、购买或以其他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主体
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章程》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
工作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黔西南水投
外文名称（如有）	The Development of Water Resources in Qianxi Prefecture Investment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皮祖乔
注册资本（万元）	189,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89,000.00
注册地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兴义市机场大道中段公积金中心三楼
办公地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兴义市机场大道中段公积金中心三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62499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1135039213@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蒋丹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机场大道中段公积金中心三楼
电话	0859-3330187
传真	0859-3330187
电子信箱	1135039213@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黔西南州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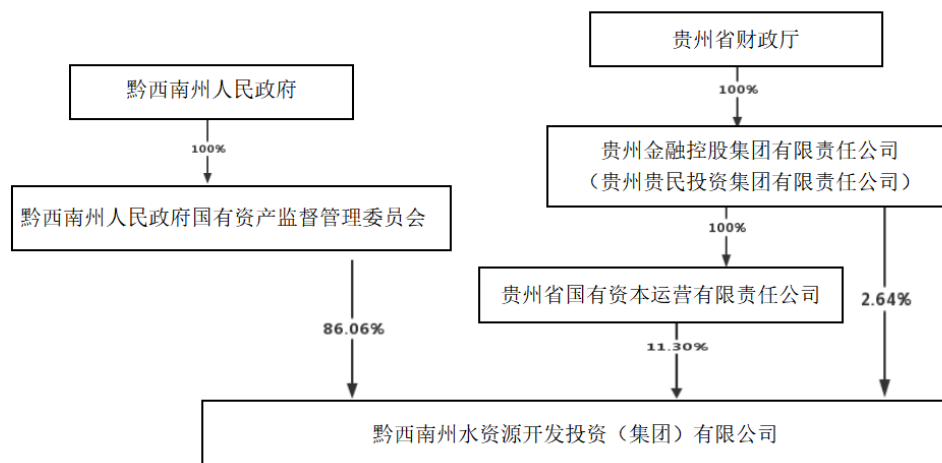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控股股东持股 86.06%，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实际控制人间接持股 100.00%，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叶飞龙	职工董事	选举	2021 年 12 月	2023 年 3 月
董事	车兴国	专职外部董事	选派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3 月
董事	韦兴洪	专职外部董事	选派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3 月
董事	胡元泰	兼职外部董事	选派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3 月
董事	江永林	兼职外部董事	选派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3 月
高级管理人员	文才学	副总经理	推荐	2022 年 9 月	2023 年 3 月
监事	杨城云	监事	选派	2021 年 8 月	2023 年 3 月
监事	马超	监事	选派	2021 年 8 月	2023 年 3 月
监事	杨莹	职工监事	选举	2021 年 8 月	2023 年 3 月
董事	黄聪	董事	离任	2022 年 12 月	暂未登记
董事	何盘兴	董事	离任	2022 年 12 月	暂未登记
董事	陈虎	董事	离任	2022 年 12 月	暂未登记
董事	左德江	董事	离任	2022 年 12 月	暂未登记
高级管理人员	陈永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9 月	2023 年 3 月
董事	李明荣	董事	离任	2021 年 8 月	2023 年 3 月
董事	贺正凯	职工董事、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 年 8 月	2023 年 3 月

监事	陈明光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1 年 8 月	2023 年 3 月
监事	汪永华	职工监事	离任	2021 年 8 月	2023 年 3 月
监事	李莉	职工监事	离任	2021 年 8 月	2023 年 3 月

根据 2021 年 12 月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黄聪等同志任州水投（金农）公司董事的通知》，同意叶飞龙担任发行人职工董事；根据 2022 年 9 月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出具的《州人民政府关于罗宇等同志职务调整的通知》，推荐文才学为发行人副总经理人选；根据 2022 年 12 月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李记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选派车兴国、韦兴洪担任发行人专职外部董事，选派胡元泰、江永林担任发行人兼职外部董事。上述事项于 2023 年 3 月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9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0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皮祖乔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皮祖乔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蒋丹、叶飞龙、车兴国、韦兴洪、胡元泰、江永林

发行人的监事：唐万兵、王剑、杨莹、马超、杨城云

发行人的总经理：蒋丹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蒋丹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文才学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作为黔西南州最重要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了大量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为整个黔西南州提供了供水供电等市政公用服务，业务范围涵盖自来水销售、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建材销售、管网安装维修、纸制品销售和供电等方面。

公司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管理、经营；土地整理；旅游开发；人居环境营运及管理。）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 水务行业

城市水务行业涵盖水源工程、管道输送、水生产、水配送、管网建设、污水处理、中水回

用、水环境治理等多个环节，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重要公用事业。2021 年全国降水量和水资源总量比多年平均值明显偏多，大中型水库和湖泊蓄水总体稳定。全国用水总量比 2020 年有所增加，用水效率进一步提升，用水结构不断优化。2021 年，全国用水总量为 5920.2 亿立方米。其中，生活用水为 909.4 亿立方米，占用水总量的 15.4%；工业用水为 1049.6 亿立方米（其中火核电直流冷却水 507.4 亿立方米），占用水总量的 17.7%；农业用水为 3644.3 亿立方米，占用水总量的 61.5%；人工生态环境补水为 316.9 亿立方米，占用水总量的 5.4%。地表水源供水量为 4928.1 亿立方米，占供水总量的 83.2%；地下水源供水量为 853.8 亿立方米，占供水总量的 14.5%；其他水源供水量为 138.3 亿立方米，占供水总量的 2.3%。总体看，未来中国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的需求巨大，特别是中国现有供水企业区域经营分散特性，将为水务投资公司的并购发展带来一定的潜在机遇。环境保护力度加大促进了污水处理、污泥处理行业的发展。水价改革亦将给水务市场带来一定的商机。

（2）水利行业

我国水利建设长期滞后于经济发展。水利部数据显示，目前全国有一半以上耕地缺少基本灌排条件，有 40% 的大型灌区骨干工程、50% 至 60% 的中小型灌区、50% 的小型农田水利设施不配套、老化失修，山丘区、牧区水利和节水灌溉发展滞后，农田水利设施不足的问题越来越严重，洪涝灾害、农田灌溉、人畜饮水等问题不断突出，农田水利建设滞后已经成为我国农业稳定发展和国家粮食安全的最大硬伤，不仅如此，相关投资政策的限制也使得农田水利建设资金融通不畅。现阶段我国已把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扩大国内需求的重要举措，增加水利投入，已成为新增建设资金的重点领域。

（3）水电行业

2021 年全国发电装机容量从 2015 年底的 15 亿千瓦增长到 2021 年底的 23.8 亿千瓦。截至 2021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 233,777 万千瓦，同比增长 7.8%。其中，水电装机容量达 39,094 万千瓦，同比增长 5.6%；火电装机容量达 129,739 万千瓦，气电装机容量达 1,0894 万千瓦，同比增长 9.2%；核电装机容量达 5,326 万千瓦，同比增长 6.8%；风电装机容量达 32,871 万千瓦，同比增长 16.7%；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达 30,654 万千瓦，同比增长 20.9%。水电工程技术居世界先进水平，形成了规划、设计、施工、装备制造、运行维护等全产业链整合能力。我国水能资源总量、投产装机容量和年发电量均居世界首位，与 80 多个国家建立了水电规划、建设和投资的长期合作关系，是推动世界水电发展的主要力量。

（4）包装纸制造行业

2021 年，我国瓦楞原纸和箱纸板的产量与消费量均呈现逐年上升趋势，且供需缺口较大。据统计，2021 年我国瓦楞原纸产量为 2685 万吨，同比增长 12.3%，消费量为 2977 万吨，同比增长 7.2%，供需缺口达到 292 万吨。2021 年我国箱纸板产量为 2805 万吨，同比增长 15%，消费量为 3196 万吨，同比增长 12.7%，供需缺口达到 391 万吨。我国瓦楞包装生产企业以中小型企业居多，行业尚处于粗放式发展状态，行业较为分散，拥有品牌优势和技术优势的企业市场占有率将持续提升。目前我国经济驱动力正逐步由出口、投资主导转向消费主导，有利于瓦楞纸箱行业增长。瓦楞纸箱主要面向食品饮料、家电、IT 电子等消费升级趋势明显的企业，对瓦楞包装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同时随着网购市场的持续发展，电商、物流行业对纸箱需求越来越大，有助于瓦楞包装行业的快速发展。

（5）行业地位及竞争格局

作为黔西南州最大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发行人承担了大量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为整个黔西南州提供了供水供电等市政公用服务，公司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黔西南州水利水务的各主要领域，具有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

（6）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 政策优势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是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是黔西南州

人民政府，作为黔西南州唯一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担了大量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为整个黔西南州提供了供水供电等市政公用服务，从而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在资源、人员、补助等多方面给予发行人重要支持。

2) 稳定的业务收益来源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黔西南州全州范围内的自来水供水业务、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管网安装维修业务和水力发电业务，近年来，公司实现各项收入合计的持续快速增长，带动盈利能力持续显著提升。

3) 多元化经营管理

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水利水务一体化的集团公司，旗下 20 家水利水务子公司，分别对自来水供水、管网安装、水库代建、建材商贸及水力发电等涉水板块进行了全面的业务覆盖，并且在黔西南州人民政府的支持下，发行人制定了原水供应、自来水供水、管网安装、污水处理的水务一体化经营、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和水力发电等多种涉水业务共同发展，相互支持补充的发展模式，具备一定的综合经营优势。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说明新增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主要产品、与原主营业务的关联性等

公司运输业务主要为下属控股子公司贵州鹏博物流有限公司运营的运输业务，主要为黔西南州境内的施工方运送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渣土、废土石方、钢砂等建筑废材。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8,315.62	7,424.10	10.72	6.83	8,904.91	7,889.07	11.41	9.46
自来水售水业务	8,613.48	3,263.06	62.12	7.07	7,961.25	2,429.93	69.48	8.45
管网安装维修业务	619.94	223.14	64.01	0.51	494.27	423.16	14.39	0.52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供电业务	364.83	312.47	14.35	0.30	272.07	263.74	3.06	0.29
建材销售业务	43,124.99	42,595.00	1.23	35.42	15,654.96	14,376.77	8.16	16.62
纸制品销售业务	55,928.40	50,543.35	9.63	45.93	59,612.18	54,902.71	7.90	63.30
运输业务	3,681.58	726.53	80.27	3.02	0.00	0.00	-	-
融资服务费	912.26	-	100.00	0.75	703.06	0.00	100.00	0.75
销售收入	147.09	70.64	51.97	0.12	548.30	328.38	40.11	0.58
其他	60.78	11.20	81.58	0.05	25.22	0.36	98.57	0.03
合计	121,768.97	105,169.49	13.63	100.00	94,176.23	80,614.12	14.40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水利基础设施代建工程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8,315.62	7,424.10	10.72	-6.62	-5.89	-6.02
自来水销售	自来水售水业务	8,613.48	3,263.06	62.12	8.19	34.29	-10.59
外部工程、供水设备安装及维修改造	管网安装维修业务	619.94	223.14	64.01	25.43	-47.27	344.89
供电	供电业务	364.83	312.47	14.35	34.09	18.48	368.41
塑料建材供应及配套服务	建材销售业务	43,124.99	42,595.00	1.23	175.47	196.28	-84.95
箱板	纸制品	55,928.40	50,543.35	9.63	-6.18	-7.94	21.88

纸、瓦楞纸销售	销售业务						
运输业务	运输业务	3,681.58	726.53	80.27	-	-	-
融资服务	融资服务	912.26	-	100.00	29.76	-	-
销售收入	销售收入	147.09	70.64	51.97	-73.17	-78.49	29.57
其他	其他	60.78	11.20	81.58	140.94	2,996.80	-17.23
合计	—	121,768.97	105,169.49	—	29.30	30.46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自来水售水业务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自来水销售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8.19%，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34.29%，毛利率同比下降 10.59%，主要系水务公司的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转固计提折旧所致。

（2）建材销售业务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建材销售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175.47 %；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196.28 %；毛利率同比下降 84.95 %，主要系受房地产行业的影响，建材业务市场行情有下降趋势，市场需求量变小，导致市场售价降低，毛利空间变小。公司为巩固市场份额，采取薄利多销的销售政策，导致其毛利率低。

管网安装维修业务、供电业务、运输业务、融资服务费、销售收入等业务由于规模较小，导致波动较大，在此不额外披露。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作为一家水利水务集团企业，具有较大的规模和品牌优势，以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及自来水销售业务为主，管网安装维修、供电、建材销售等业务共同发展，拥有丰富的水务行业经营管理经验和水利基础设施专业建设能力。公司在战略布局、资源储备、服务管理及政府支持等方面的优势有利于公司业务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发展。

1) 战略布局优势

公司战略目标是以《中共黔西南州委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州党发〔2011〕1 号）精神为动力，认真贯彻落实水利改革发展，继续深入贯彻“与时俱进”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企业发展为主线，以科学管理为重点，以深化改革为保障，以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为保证，以快速推动黔西南州水利工程建设为目标，全面提高公司综合实力，以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和水务一体化业务两条主线共同发展，覆盖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原水供水、自来水销售、管网安装维修、水力发电、水利水务建材销售等业务，打造水务行业上下游完整产业链，不断摸索与积累经验，逐步缔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以黔西南州为中心向四周各区辐射，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水务水利行业的一流先进集团化企业。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内部管理，实现二级管理模式，逐步完善中心建设（即公司成为企业发

展的决策中心、经营运作的管理指挥协调中心、业务拓展的投融资中心；各分、子公司成为工作业务的实施中心、具体费用承担的成本中心、收益获得的利润中心）；逐步实现管理方法更优化，管理制度更完善，激励机制更健全，企业文化更深入人心；在生产、技术、营销、财务、人力资源及信息管理等领域均实现绩效优化管理。

2) 服务管理优势

公司在优化产品结构的同时，不断推动水务一体化改革，加强完善水务产品供应模式，形成“原水取水-自来水供应-污水处理”及“水利水务建材生产-销售”的全产业链经营，努力形成系列口碑好、供应能力强的水务品牌。同时，公司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导向，深化产品标准化研究及应用，强化成本管控措施及手段，抓实水务及水利工程质量管理及监督，加上公司多年来多业态、多项目开发所积累的较为全面的开发管理经验，均为公司在行业市场整合加速过程中赢得竞争优势。

3) 政府支持优势

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最大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和水务领域运营龙头企业，公司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黔西南州水利水务的各主要领域，区域内处于行业主导地位，具有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在项目承揽、优惠政策获取等方面具有同行业其他企业无可比拟的优势。

近年来，发行人根据国家及贵州省水利水务发展总体规划，积极响应水务一体化改革的号召，抢抓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发展机遇，围绕黔西南州水利水务发展建设总体目标，在政府政策的扶持引导下，大力发展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和水务领域各多元化业务，超前规划，稳定增长。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 公司在建水利基础设施、供水配套等项目的投资支出规模较大，未来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并且，公司未来收益主要来源于供水收入，在建项目资金平衡情况面临一定的风险。

2) 公司业务多集中于黔西南州下属县市，并由下属县市内对应的子公司作为业务运营主体，公司对各子公司的管控能力有待加强；且当地经济状况将直接影响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的推进及回款情况。

3) 采取的措施主要是政府的支持及多元化融资：具体包括自公司成立以来，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先后多次以各种注资和划拨资产的形式支持公司的发展，资本实力的大幅增强直接提升了公司的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业务增长和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多元化进行融资，目前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各大金融机构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除传统的银行贷款外，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其他多元化融资渠道，通过资本市场进行信用债券融资。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要求设立的现代企业，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发行人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

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1、业务方面

公司作为黔西南州唯一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担了大量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为整个黔西南州提供了供水供电等市政公用服务，业务范围涵盖自来水供水、管网安装、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及水力发电等方面。发行人是由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控股的企业，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

2、人员方面

公司拥有完整的公司员工管理体系，具有独立自主的员工聘选及经理以下人员的独立任免权限，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有公务员兼职情况。

3、资产方面

公司及下属企业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具备独立生产能力，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享生产经营资产的情况。公司没有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方面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公司按照“产权明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要求构建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起了完善健全的组织结构，独立运行，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5、财务方面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和账册、制度，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公司的所有交易参照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关联交易决策行为的公允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该制度规定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一是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二是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该聘请专业评估师、独立财务顾问；三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四是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在债券存续期内，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9 黔水债
3、债券代码	151862.SH
4、发行日	2019 年 7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7 月 22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0.1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8.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黔水 01
3、债券代码	194964.SH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1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7 月 19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9.8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黔水 02
3、债券代码	182973.SH
4、发行日	2022 年 10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0 月 24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0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0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0 年第一期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G20 黔水 1、20 黔水绿色债 01
3、债券代码	152593.SH、2080282.IB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25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9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起，逐年分别兑付债券本金的 20%，最后 5 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0 年第二期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
--------	----------------------------

	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G20 黔水 2、20 黔水绿色债 02
3、债券代码	152701.SH、2080424.IB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2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2.8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起，逐年分别兑付债券本金的 20%，最后 5 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51862.SH
债券简称	19 黔水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194964.SH
债券简称	22 黔水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182973.SH
债券简称	22 黔水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51862.SH
债券简称	19 黔水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为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建立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运作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62361.SH
债券简称	22 黔水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在每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在每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

	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之“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之“（九）受限资产情况”。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第 3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运作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82973.SH
债券简称	22 黔水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

	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之“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之“（九）受限资产情况”。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第 3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运作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1862.SH

债券简称	19 黔水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为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建立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4964.SH

债券简称	22 黔水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2973.SH

债券简称	22 黔水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

	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52593.SH、2080282.IB

债券简称	G20 黔水 1、20 黔水绿色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 7 亿元，发行期限为 7 年，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第 3、第 4、第 5、第 6 和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发行总额的 20%、20%、20%、20%和 20%。债券偿付本息的时间明确，不可控因素较少，有利于提前制定相应的偿债计划。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52701.SH、2080424.IB

债券简称	G20 黔水 2、20 黔水绿色债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 2.8 亿元，发行期限为 7 年，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第 3、第 4、第 5、第 6 和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发行总额的 20%、20%、20%、20%和 20%。债券偿付本息的时间明确，不可控因素较少，有利于提前制定相应的偿债计划。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行情况	
-----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
存货	原材料、土地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在建工程	水利基础设施代建工程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6.08	27.56	-5.37	—
其他应收款	40.29	36.99	8.94	—
存货	67.36	66.29	1.61	—
固定资产	31.50	29.13	8.13	—
在建工程	52.26	48.81	7.08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 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 账面价值占该 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26.08	1.29	-	4.95
存货	67.36	25.28	25.28	37.53
无形资产	5.34	0.51	-	9.55
合计	98.78	27.08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望府国用 (2013)第 0241号	0.21	-	0.21	已到期未解除受限	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望府国用 (2013)第 0242号	0.22	-	0.22	已到期未解除受限	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贞国用 (2013)第 004035号	1.37	-	1.37	已到期未解除受限	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贞国用 (2013)第 004034号	1.72	-	1.72	已到期未解除受限	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贞国用 (2013)第 004037号	1.46	-	1.46	已到期未解除受限	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贞国用 (2013)第 004039号	0.18	-	0.18	已到期未解除受限	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贞国用 (2013)第 004038号	0.32	-	0.32	已到期未解除受限	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兴市国用 (2013)第 058号	0.93	-	0.93	已到期未解除受限	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兴市国用 （2013）062 号	0.77	-	0.77	已到期未解 除受限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贞国用 （2013）第 004036号	3.00	-	3.00	已到期未解 除受限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贞国用 （2015）第 15001号	1.13	-	1.13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贞国用 （2015）第 15003号	1.30	-	1.30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贞国用 （2015）第 15004号	1.28	-	1.28	拿给其他公 司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贞国用 （2015）第 15005号	1.31	-	1.31	拿给其他公 司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册国用 （2015）第 090号	0.44	-	0.44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册国用 （2015）第 092号	0.38	-	0.38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册国用 （2015）第 093号	0.40	-	0.40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册国用 （2016）第 6号	1.09	-	1.09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册国用 （2016）第 7号	0.99	-	0.99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普国用 （2013）第 81号	2.01	-	2.01	已到期未解 除受限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望府国用 （2015）第 0187号	0.42	-	0.42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望府国用 （2015）第 0190号	0.61	-	0.61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望府国用 （2015）第 0191号	0.54	-	0.54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望府国用 （2015）第 0192号	0.48	-	0.48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望府国用 （2015）第	0.66	-	0.66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0193 号					
安 国 用 （2015）第 120 号	1.02	-	1.02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安 国 用 （2015）第 119 号	1.03	-	1.03	已抵押	未产生重大 不利影响
合计	25.28	-	25.28	-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1.57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3.31 亿元，收回：6.52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执行。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8.36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24.63%，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公司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主要系与地方国有企业的借款、往来款。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0.00	0.0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0.00	0.0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6.96	24.54%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21.40	75.46%
合计	28.36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 占款人名 称或者姓 名	报告期 发生额	期末未收 回金额	拆借/占 款方的资 信状况	拆借/占款 及未收回原 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 构
贵州放马 坪文化旅 游投资有 限公司	-	8.28	存在被执 行	借款	按照协议回 款	1-2 年
兴义市精 准扶贫开 发投资有 限公司	-	3.57	良好	借款	按照协议回 款	1-2 年
贵州义龙 （集团）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	3.61	存在被执 行	借款	按照协议回 款	1-2 年
安龙县宏 源国有资 产经营有 限责任公 司	-	1.46	存在被执 行	借款	按照协议回 款	1-2 年
安龙县金 财资源开 发有限责 任公司	-	1.26	良好	借款	按照协议回 款	1-2 年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的原因

贵州放马坪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存在超期归还的情况，往来款金额为 8.28 亿元。发行人已请示相关部门协调偿还借款或展期事宜。贵州放马坪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龙县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存在被执行情况，公司未来将根据协议回款，但款项回收需结合债务人自身的资金安排进一步落实，回款周期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0.48 亿元和 31.1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3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 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 息债务的 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 内（含）	6 个月（ 不含）至 1 年（含 ）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 类债券	0.00	0.00	1.96	23.36	25.32	81.21

银行贷款	0.00	0.00	2.29	3.57	5.86	18.7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4.25	26.93	31.18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5.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8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6.17 亿元和 116.3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9.5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1.96	23.36	25.32	21.77
银行贷款	0.00	0.00	11.50	79.51	91.01	78.2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13.46	102.87	116.34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5.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8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8.88	4.67	90.18	为经营活动需要增加流动贷款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5,632.42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5,570.52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	-	0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	-	0	-
资产减值损失	0	-	0	-
营业外收入	129.37	罚款收入	129.37	否
营业外支出	96.01	罚款支出	96.01	否
其他收益	5,537.16	政府补贴	5,537.16	否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是	64.85%	纸的研发、生产、销售	30.53	17.32	6.03	-0.27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7.3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41.7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4.47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080282. IB、152593. SH
债券简称	20 黔水绿色债 01、G20 黔水 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7.0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进展及收益情况良好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排放指标达到国家先进标准，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造纸产业发展政策，建设规模和采用技术均为国际最先进的，符合贵州省造纸行业发展的要求，达到造纸行业最新清洁生产指标要求。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080424. IB、152701. SH
债券简称	20 黔水绿色债 02、G20 黔水 2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2.8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进展及收益情况良好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排放指标达到国家先进标准，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造纸产业发展政策，建设规模和采用技术均为国际最先进的，符合贵州省造纸行业发展的要求，达到造纸行业最新清洁生产指标要求。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
其他事项	无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3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08,446,637.87	2,756,475,549.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6,908,925.97	162,397,153.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73,980,744.38	1,202,063,275.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29,296,144.53	3,698,517,792.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735,784,473.80	6,629,155,318.48
合同资产	70,120,895.43	70,120,895.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6,102,838.22	86,102,838.22
流动资产合计	14,880,640,660.20	14,604,832,822.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05,588,453.97	11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08,382.06	716,347.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0,112,550.00	320,112,55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50,108,322.57	2,913,172,350.54
在建工程	5,226,331,221.05	4,880,716,883.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3,763,305.74	546,001,986.27
开发支出		
商誉	358,448.87	358,448.87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97,412.20	17,397,412.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860,474.00	127,860,47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82,828,570.46	8,916,336,452.68
资产总计	24,463,469,230.66	23,521,169,275.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87,920,000.00	466,88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0	323,571,400.00
应付账款	90,662,130.90	92,986,800.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112,080.71	33,421,732.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574,604.69	7,321,535.40
应交税费	20,321,699.88	28,571,207.61
其他应付款	943,701,670.60	960,234,167.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8,390,000.00	458,39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528,524.19	3,833,530.09
流动负债合计	2,643,210,710.97	2,375,210,374.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951,104,675.91	7,355,661,022.19
应付债券	2,336,225,753.43	2,336,225,753.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149,588.74	19,149,588.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06,480,018.08	9,711,036,364.36
负债合计	12,949,690,729.05	12,086,246,738.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96,369,000.00	563,6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78,204,443.32	7,910,883,443.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541,591.08	14,541,591.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92,466,119.33	1,146,590,577.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81,581,153.73	9,635,705,611.61
少数股东权益	1,832,197,347.88	1,799,216,924.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513,778,501.61	11,434,922,536.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463,469,230.66	23,521,169,275.07

公司负责人：皮祖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010,660.73	136,869,082.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5,670,943.29	52,238,857.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809,813.52	31,486,134.99
其他应收款	2,038,726,144.45	2,363,305,106.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10,327,429.20	910,327,429.20
合同资产	11,551,839.94	11,551,839.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164,096,831.13	3,505,778,450.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05,588,453.97	11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88,819,052.83	4,432,267,752.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84,886.34	4,455,797.99
在建工程	400,815,594.69	400,815,594.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7,765.89	687,765.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20,395,753.72	5,268,226,911.40
资产总计	8,884,492,584.85	8,774,005,361.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9,000,000.00	10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0	323,571,400.00
应付账款	28,030,190.75	24,463,433.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8,059.21	18,990.88
应交税费	-122,167.59	1,306,029.08
其他应付款	605,179,646.27	452,932,5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62,125,728.64	907,292,353.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7,000,000.00	410,310,000.00
应付债券	2,532,225,753.43	2,532,225,753.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89,225,753.43	2,942,535,753.43
负债合计	3,951,351,482.07	3,849,828,106.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96,369,000.00	563,6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01,411,135.86	4,234,090,135.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541,591.08	14,541,591.08
未分配利润	120,819,375.84	111,855,527.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33,141,102.78	4,924,177,254.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884,492,584.85	8,774,005,361.53

公司负责人：皮祖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燕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7,689,699.30	941,762,296.92
其中：营业收入	1,217,689,699.30	941,762,296.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17,070,813.60	865,571,930.64
其中：营业成本	1,051,694,850.74	806,141,185.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115,334.98	1,142,060.51
销售费用	4,182,269.19	1,021,806.57
管理费用	57,369,206.06	39,907,873.72
研发费用	40,975,335.74	
财务费用	54,733,816.89	17,359,003.95
其中：利息费用	54,879,860.29	17,789,224.32
利息收入	1,696,737.05	664,424.69
加：其他收益	55,371,610.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990,496.55	76,190,366.28
加：营业外收入	1,293,723.08	400,154.52
减：营业外支出	960,052.43	371,461.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324,167.20	76,219,059.40
减：所得税费用	10,448,625.07	2,968,924.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875,542.13	73,250,135.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875,542.13	73,250,135.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30,653.54	78,365,621.1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5,111.41	-5,115,485.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875,542.13	73,250,135.2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930,653.54	78,365,621.1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55,111.41	-5,115,485.8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皮祖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770,292.10	32,440,566.04
减：营业成本	21,899,026.40	23,100,000.00
税金及附加	104,339.78	28,000.2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968,285.03	5,007,320.7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11,622.59	13,401.5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34,898.1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列）	10,087,018.30	4,291,843.5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填列）	10,087,018.30	4,291,843.51
减：所得税费用	1,123,170.40	1,077,204.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8,963,847.90	3,214,638.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8,963,847.90	3,214,638.9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63,847.90	3,214,638.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皮祖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2,929,657.01	784,877,723.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272,757.43	108,756,69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5,202,414.44	893,634,42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9,410,080.79	694,651,459.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421,973.41	56,840,300.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256,201.67	15,864,268.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60,773.81	61,651,39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5,849,029.68	829,007,42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53,384.76	64,626,996.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1,922,107.81	781,641,414.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922,107.81	781,641,414.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922,107.81	-781,641,414.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3,000,000.00	1,071,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639,295.44	603,044,686.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6,639,295.44	1,674,744,686.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6,516,346.28	26,121,721.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5,072,083.44	227,579,143.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939,633.89	623,653,945.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2,528,063.61	877,354,810.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11,231.83	797,389,876.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457,491.22	80,375,458.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7,904,129.09	1,522,053,436.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9,446,637.87	1,602,428,894.58

公司负责人：皮祖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964,423.95	23,438,132.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898.23	13,60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99,322.18	23,451,735.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69,889.01	23,100,00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9,167.48	3,192,793.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5,706.85	1,031,397.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4,26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14,763.34	29,698,45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84,558.83	-6,246,723.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352,589.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6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352,589.33	-60,65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0.00	188,555,085.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000,000.00	188,555,085.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8,310,000.00	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398,780.35	118,801,726.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6,515,36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224,149.79	119,001,726.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224,149.79	69,553,359.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87,001.63	2,656,635.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7,662.36	2,009,265.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660.73	4,665,900.70

公司负责人：皮祖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燕

